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5-05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续发行）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197 号文”注册。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续发行）募集说明书》，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续发行）（以下简称“本期续发行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续发行债券期限为 3 年（起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本金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5 月 13 日），票面利率为 1.75%。

本期续发行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发行工作已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结束，本期续发行债券（债券简称：25 银河 K1，代码：242589.SH）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发行价格确定为人民币 100.460 元，认购倍数为 2.85 倍。

经核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续发行债券认购。

本期续发行债券存在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认购情况，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续发行债券 1.0 亿元，其关联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续发行债券 0.8 亿元；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续发行债券 1.4 亿元，其关联方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参与认购并获配本期续发行债券 0.2 亿元。前述认购报价及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